

中公高科养护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第五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。

一、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

中公高科养护科技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第五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于2025年10月29日以通讯方式召开。会议通知及相关材料已于2025年10月24日以电子邮件的形式通知至全体监事。应参加会议监事3人，实际参加会议监事3人。本次会议的通知、召集、召开和表决程序符合《公司法》等法律、法规和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，合法有效。

二、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

1、审议通过《2025年第三季度报告》；

公司2025年第三季度报告的编制和审议程序符合法律、法规、公司章程和公司内部管理制度的各项规定，报告的内容和格式符合上海证券交易所的各项规定，所包含的信息真实地反映出报告期的经营管理和财务状况等事项；所披露的信息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不存在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2025年10月30日于《中国证券报》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（www.sse.com.cn）披露的《中公高科2025年第三季度报告》。

表决结果：同意3票，反对0票，弃权0票。

2、审议通过《关于修订公司章程及附件的议案》；

为进一步规范公司运作，完善公司治理，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（2023修订）》及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颁布的《关于新〈公司法〉配套制度规则实施相关过渡期安排》《上市公司章程指引（2025）》《上市公司股东会规则》等法

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，结合公司实际情况，公司拟取消监事会并修订《公司章程》及附件。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 2025 年 10 月 30 日于《中国证券报》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（www.sse.com.cn）披露的《关于修订〈公司章程〉及附件的公告》。

表决结果：同意 3 票，反对 0 票，弃权 0 票。

本议案需提交股东会审议。

特此公告。

中公高科养护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会

2025 年 10 月 30 日